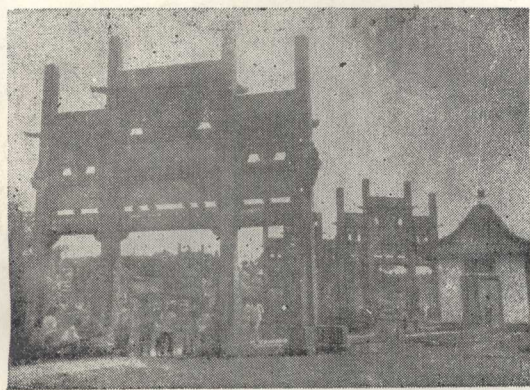


歙縣文物志



歙縣文化局編

欽

縣

江苏工业学院图书馆
章 藏 單 士

元

物



志

一九九二年七月八日

購於欽縣

趙氏榮

序

全国历史文化名城歙县，位于安徽省南部。远在五千多年前，人类的祖先就在这里劳作繁衍。秦末设置歙县，从唐至清，历代王朝在这里设郡置府，致力经营，使它成为徽州的政治、经济、文化中心。

歙县地狭人稠，历代有识之士远涉他乡从事商业，足迹遍及全国。他们积资有至百万、千万者，回乡常常耗巨资，兴建豪华精美的住宅和牌坊，还用于修祠堂、办学校等义举。商业的繁荣促进了文化的发展。歙县是程朱理学桑梓之乡，读书著述之风甚盛。南宋以后，特别在明清时期，文化高度发达，文学、艺术、建筑和医学等领域，都形成了有徽州特色的风格流派。由于歙县在历史上具有这些得天独厚的条件，加之兵祸较少，有利于文物保护，因此保存的文物极为丰富。

建国以来，各级党委和政府文物工作十分重视，特别是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我县恢复了博物馆，建立了文管所，全面开展了文物普查工作。并两次公布了文物保护单位，对部分古建筑拨款进行了维修。现在，歙县仍保留着许多珍贵的古遗址、古墓葬、古建筑和大量传世文物。其中明代的牌坊、祠堂和民居，保存数量之多，为全国罕见。国家文保单位——许国石坊矗立古城中心，四面八柱，巍峨壮观，那镂空石刻和浮雕，玲珑剔透，十二只倚柱石狮形态各异，栩栩如生。整个石坊布局之工，结构之巧，装饰之美，不仅可以使人们领略中国古代建筑的艺术风格，同时也可由此窥见徽州古文化重要特征之一斑，从而激起人们对源远流长的徽州文化的自豪感。

为了记录、整理我县众多的文物资料，科学地保护和利用我县文化遗产，为了介绍和宣传我县文物，帮助人们认识自己

民族的悠久历史和创造力量，增强爱祖国、爱家乡的热情和自信心，提高文化素质和审美能力，我们组织编写了这本《歙县文物志》。在编写中，我们力求用历史唯物主义的观点，比较全面、系统地反映歙县文物的历史和现状。但由于水平和条件所限，在具体文物的介绍和描述上，难免有不妥之处，请专家和读者指教。

汪银辉

1989年7月

目 录

序.....	(1)
第一章 概述	(1)
第二章 古遗址	(4)
新州新石器遗址、下冯塘石器遗址、桐子山新石器 遗址、竦口瓷窑址、唐址野县城遗址、宋新州城遗 址	
第三章 古墓葬.....	(10)
竦口东汉墓、稠墅汉——六朝墓葬群、王姬叶母 墓、越国公汪华墓、宋歙州倬江公夫人苏氏墓、 浙江和尚墓、汪采白墓、程灿墓	
第四章 古建筑.....	(14)
第一节 古城..... (14)	
歙州(徽州)城、歙县县城、西门月城、南谯楼、 东谯楼、孔庙明伦堂、府城隍庙	

第二节 古村镇…………… (18)

渔梁、雄村、富埭、许村镇、郑村、棠樾、槐塘、
岩寺镇、呈坎

第三节 祠堂…………… (21)

郑村郑氏宗祠、棠樾鲍氏祠堂、北岸吴氏宗祠、
大阜潘氏宗祠、叶村洪氏祠堂、石潭叙伦堂、绍
村张氏宗祠、韶坑徐氏宗祠、长春社、宝纶阁

第四节 寺庙…………… (27)

圣僧庵、丛林寺、白云禅院、慈光尼庵、高庙、
石佛洞、白云庙

第五节 民居…………… (32)

方士戟宅、方春福宅、张林福宅、天心堂、鲍氏
建筑群、潜口明代民居建筑群、司谏第、曹门厅、
乐善堂、方文泰宅、老屋阁及绿绕亭、斗山街民居

第六节 书院…………… (42)

古紫阳书院、竹山书院、(附)文昌阁

第七节 园囿…………… (44)

汪氏娑罗园、檀干园、果园

第八节 戏台…………… (46)

吴宅戏园、璜田戏台

第九节 牌坊…………… (47)

许国石坊、棠樾牌坊群、忠烈祠坊、贞白里坊、
尚宾坊、豸绣重光坊、许氏宗祠坊、江氏宗祠坊、
殷尚书坊和大司徒坊、丞相状元坊、龙兴独对坊、
四柱四面坊、旌孝坊、柔川三石坊、昌溪木牌坊、
孝贞节烈坊

第十节 关隘…………… (57)

新安第一关、昱岭关

第十一节 桥梁	(59)
太平桥、万年桥、紫阳桥、许村高阳桥、唐模高阳桥、北岸廊桥、长生桥、观音桥	
第十二节 塔	(63)
长庆寺塔、新州石塔、文峰塔、下尖塔、小溪塔	
第十三节 亭	(67)
大观亭、临步亭、披云亭、松谷亭	
第十四节 榻坝	(69)
渔梁坝	
第十五节 井泉	(70)
应公井、五明寺泉、文公泉、乌岩清泉、高庙泉、洗眼泉	

第五章 石刻..... (72)

第一节 碑碣	(72)
元墓石浮雕、棠樾鲍氏祠堂碑石、何公德政碑	
第二节 法书刻石	(79)
《余清斋帖》、《清鑑堂帖》刻石、桃花书屋法帖刻石、镜亭石刻法书	
第三节 摩崖	(82)
花山石刻、“郑公钓台”	

第六章 纪念物..... (84)

南方八省红军游击队集中地旧址、太白楼、御书楼、洞宾祠、巴慰祖故居、郑梅涧故居、王茂荫故居、崇一学堂——陶行知纪念馆、黄宾虹故居、吴承仕故居、张曙故居

第一章

概述

歙县位于安徽省南部，风景名胜黄山东南麓。四周连山列嶂，境内丘陵起伏，气候温润，物产丰美，有史以来即为新安江上游一带政治、经济、文化中心，人文荟萃，文风兴盛。曾有“东南邹鲁”之称。县治设于徽城镇。

5千年前，就有先民在歙县这块土地上生息繁衍，开拓着古老的文明。秦末置县，属会稽郡；楚、汉之间属鄣郡。汉武帝元狩二年（前121）属丹阳郡。汉建安十三年（208），孙权征服山越，歙归新都郡。晋太康元年（280）属新安郡。隋开皇十一年（591）属歙州。隋义宁元年（617），歙人汪华据州，建号吴王，并将州治自休宁迁歙。此后歙县一直为州治、府治所在。五代十国时先属吴，后属南唐。北宋宣和三年（1121），歙州改为徽州。元代属徽州路，明、清属徽州府。

东晋初年士族南渡，加强了中原文化在歙县的影响。五代时歙县属小国重地，经济、文化有了长足的发展，且出现“歙砚”、“徽墨”、造纸等重要产业。南宋定都临安（杭州），歙县成了京畿腹地，经济、文化更趋繁荣。“徽商”崛起，“理学”风行，并最终形成“官商学一体”这一经济文化体系。明代中叶，歙县商人的足迹遍布大半个中国，出现了“无徽不成镇”的局面。特别是盐商财势雄厚，他们在故里购置田

地山产，修造精美住宅，建祠、立坊、修桥、办学、刻书，并资助一些文人墨客，尊崇儒学，风雅自居。这种繁盛的局面，一直延续到清代嘉、道年间。就在这种社会背景上，出现了新安理学、皖派汉学、新安画派、歙派篆刻、徽派书版、徽派四雕（砖、木、竹、石）、徽派建筑、徽派园林、徽派盆景等风格独具的“徽派文化”。以新安医学为代表的科学技术，发达兴旺，为世所重。

“徽派文化”的代表人物，五代南唐时有制墨家李廷珪，宋代有方志学家罗愿，明代有戏曲作家汪道昆，剧曲理论家潘之恒，画家程嘉邃、黄柱、郑旼、僧渐江，制墨家方于鲁、程大约，清代有汉学家黄生、程瑶田、汪中、凌廷堪、江有诰，诗人吴绮，文学家张潮、方成培，画家罗聘、虚谷，版本学家鲍廷博，篆刻家巴慰祖，名医郑梅涧，制墨家曹素功。近、现代有经济学家王茂荫，经学大师吴承仕，画家吴淑娟、黄宾虹，汪采白、音乐家张曙，教育学陶行知。

“徽商”中的著名人物，宋代有祝确，明代有吴养春，清代有江春、鲍志道等。

歙县历史上人才辈出，还反映在科举和仕宦上。据统计，歙县宋、明、清三代有进士372人，并有“父子尚书”、“同胞翰林”、“十里四翰林”的佳话。这些中举者，不少成为朝廷股肱大臣，如宰相或相当宰相者，宋代有程元凤，明代有许国，清代有程景伊、曹振鏞、潘世恩；至于尚书、侍郎、御史，清代就有35人。

歙县历史名人还有：南朝梁、陈的军事家程灵洗、唐初隐士许宣平，北宋农民起义领袖方腊，明末爱国志士江天一等。至于潜心于学业技艺而卓有成就者更是代不乏人，不胜枚举。

歙县悠久的历史、“徽商”雄厚的家财、历代的名人名迹，都以文化遗存、传世瑰宝，遍布于城乡，故人称歙县为“文

献之邦”、“文物之海”。1985年文物普查，共查得有历史、科学、艺术价值的地面文物570余处，其中明、清牌坊即有84座，而传世文物则难以数计。目前已公布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2处，省级重点文物保护单位23处，县级文物保护单位62处。有的乡、镇，为保持地方传统风貌，也有意保护辖区内的一些古建筑。有的山村，由于明、清建筑保存较多，街巷、村容古色古香，甚得专家、游人的关注，如许村、瞻淇等地。

在众多的文物中，牌坊、祠宇、民居最有特色，被誉为中国传统建筑中的“徽派三绝”。这些能代表一个时代最高水平的建筑物，不仅能反映出“徽商”活动的一个侧面，而且更能综合体现出历史、文化因素：它们的整体风格、结构布局、装饰工艺，都与当时的生产力状况、社会意识、审美观念、工艺水准和建筑发展史有着密切的关系，无愧为国之瑰宝。

歙县保存了丰富的历史文化遗物，特别是保存了多种类的明、清建筑精品，为研究“徽商”和徽州文化乃至明、清历史，提供了直观的实证。国务院于1986年底公布歙县为历史文化名城。

第二章

古遗址

新州新石器遗址

新州遗址位于歙县县城北郊1公里处。系一台地，三面环水：东为布射水，南为扬之水，西为富资水，北面，则是黄山支脉的锯齿山，它起伏奔驰，至此消尾。台地东西宽约500米，南北长约300米，高出近边冲积平畈3米左右。原先地形有起伏，附近古代可能数度为河道、湖塘，故现在仍有里湖塘、长湖、里河、后河等地名。

该遗址1984年9月发现。先是1979年，县农机修造厂在新州西部建厂，在围墙外移土填基，将一处高约1.6米的坡地削平。1984年秋，云川村一农民在这平坦地往下取土，深挖1.2米左右。就在这土坑中，拣出陶鼎足、石镰等物，为县文物工作者收集。省文物考古所于1986年5月进行试掘。试掘地点安排在县农机培训班南院墙内外。共开了四个3×5米的探方，深度1.5米至1.9米不等。先后出土的文物有：蚌形单面磨刃砍砸器、长方形带孔石刀、半月形挂饰、石锛、石凿、石砧、刮削器、柳叶形无铤簇、断面菱形短铤簇、断面三角形短铤簇、石网坠、陶网坠、柱形鼎足、鸭嘴形鼎足、鱼尾形鼎足、斧形鼎足、鬲足、高圈足

杯、袋足鬻、敛口扁腹平底罐、粗高座豆把、细高座豆把、牛鼻耳、玉璜残件等，及大量各种类型的陶器口沿、器壁。石器的形制大小不一，有的磨制粗疏，有的加工精细，还有未经加工的石料，其中柱状青石，亦可作工具使用。陶器既有夹砂红陶，也有泥质红陶、泥质黑皮陶，多为素面，也有带刻划纹、篮纹、堆纹、弦纹、绳纹的，既有手工捏制的，也有轮制或慢轮修整的。在二号坑下层，还发现大量烧土块，有的上面还残留着编笆的痕迹和草筋留下的孔隙，属原始建筑上的遗物。

除了大量新石器时期的遗物，也发现有商、周时期的印纹硬陶片，纹饰有席纹、小方格纹、回字纹、米字纹等，以及战国、秦、汉时期的原始瓷（白釉陶）、紫砂陶、筒瓦等。

新州遗址出土的文物有明显的地方特色。由于伴随出土有殷商以后的遗物，故该处乃是延续数千年的村落遗址。它的内涵的丰富性，对研究徽州地区乃至整个皖南的上古历史，有着十分珍贵的价值。

下冯塘石器遗址

位于歙县县城西北8公里的富埭村东，东经 $115^{\circ}22'$ 、北纬 $29^{\circ}54'$ 。台地高约5米，东西宽约150米，南北长约200米，前临平畈。1988年秋，由县文物工作者在检查窑场时发现。拣选到的文物有：属于旧石器的砍砸器、尖状器、盘状器、船形器、刻鏊器、石矛等，属于新石器的石斧、半月形石挂饰、柳叶形石簇、石砬、石凿、刮削器、雕刻器等。石质有附近出产的“凤凰石”（花岗岩）和青石、灰凝石等，有的是利用河卵石加工而成。其中有直径5公分左右的圆饼状河卵石，上面刻有一条类似表示半径的沟槽，引人注目。陶片中有杯形器残件、粗柄豆残件及10数种陶器口沿。陶质主要为夹砂红陶，也有夹砂褐陶、红皮泥灰陶、

黑皮硬陶。主要带刻划纹。另有少许带米字纹、小方格纹的印纹硬陶和原始瓷(白陶)。该遗址附近还曾发现过青铜器盃和剑。该地应是歙地原始先民的一处重要聚落区。

桐子山新石器遗址

位于县城西面11公里的朱坊农场，1988年春发现。台地高出四周水田2—3米，面积约2000平方米。南侧因修渠，深挖3—4米，翻起的散土堆于地表。新石器时期遗物即从地表拣得。有石斧、石磙、石凿、石簇、刮削器、石网坠和各式陶鼎足、陶器口沿、器壁、陶纺轮等。石器都不甚精致，多数石器利用河卵石的自然形状稍事敲击而成，有的仅砸出刃口，有的在刃口处磨制过。陶器主要为夹砂红陶，制作粗糙，吸水性强。鼎足上有刻划纹和点戳纹，器壁上有绳纹、篾纹。所有这些纹饰、质量、型制都带有浓厚的原始性。陶器中还有一件“且”形器，有人认为是器把、陶拍，也有人认为是陶祖，有待进一步研究。遗址内也有印纹硬陶，纹饰为大方格纹、小方格纹、蓆纹等。

竦口瓷窑址

竦口瓷窑址位于县城东北12公里的竦口村外，东临扬之水，北襟双竦水，两水在此相会，古有舟楫通县城。窑址处于小丘上，坡地两亩有余，相对高程约15米。1985年3月，窑址被县文化部门工作人员发现，省文物局、省考古研究所随即来人作现场勘察、鉴定。

该遗址主要产青瓷，胎色乌黑或深兰，产品主要为碗、盃、盘，亦有壶、盅等。釉色多系青灰，深浅不一，部分有碎

裂纹，早期（从地磅断面下部取出者）釉色酱赭。部分釉浸全身，部分釉不及圈脚。碗、盏多系正叠烧，以大套小，有多达10数个一叠者，用支钉分隔。支钉4至13个不等。每叠用一匣钵，但亦有一器用一匣钵者。碗式多样：有的口径14厘米，通高7.7厘米；有的口径15厘米，通高7厘米；有的口径18厘米，通高8.5厘米；有的口径19.5厘米，通高8厘米。有的碗口外圈为厚唇，有的碗口为五瓣葵花，有的葵花碗壁上还由外向内接有五条叶筋。有的碗内底为球面，有的为太平底。青釉碗皆有圈足，微外撇，高0.3至0.5厘米不等。但个别有高1.5厘米者。底径5厘米至8.5厘米不等。酱色釉碗皆无圈足。碟有口径11厘米、通高4厘米，口径15厘米、通高3.5厘米各式，平底折腹，至有双折腹者。

窑具除匣钵外，还有垫柱、墩子、窑砖等。垫柱有高3.5厘米、口径12厘米；高12厘米、口径9.5厘米，高17.8厘米、口径7.5厘米，高14厘米、口径14厘米各式。圆墩8厘米高、8厘米径粗，实心。窑砖厚5.5厘米。

该窑属龙窑，约存在于唐代后期至北宋，以五代时为盛。后期产品壁薄釉匀，晶莹锃亮，工艺甚精。

当地民间传说：谪口、新管一带古代有百窑，皆由程姓开办，只因扬之水流域发“人瘟”，才遭败落。在1985年文物普查中，已发现陶窑窑址10余处，且在瓷窑遗址中发现一碗底内刻划有“程和”二字。根据古代“窑主即技工”的生产组织情况，上述民间传说还是有一定参考价值的。

唐址野县城遗址

唐永徽五年（654），歙县爆发了以蒋宝为首的农民起义，其活动地域主要在谪水、扬之水流域。唐帝国在扑灭这次起义后，将这一地域从歙县划出，另置一县，名为址野（址音荡，

意为高处田亩)。县治设于竦水之口，即今之竦口村。唐大历元年(766)，歙州又经历了一次农民起义，为首人是旌德人王万敌，活动于旌德、歙县、址野之间的崇山峻岭中。不久事败。朝廷为便于处理善后事宜，撤消址野县，另建绩溪县于华阳镇。

址野从建县到撤消，历时105年，都与地方农民起义有关。址野乃是唐代歙县农民起义的见证者。

如今的竦口村，尚可略窥址野县城的规模：它后靠花园岭，前临扬之水，左依竦水，右为平畈，城廓略呈方形，有三条基本平行的街道。现在的后街即为当时的衙前街，现竦口小学(程氏祠堂)即为县衙所在。在其附近，有“牢间室”、“钱粮柜”、“浴马池”等遗址。当地群众反映，他们在生产活动中曾发现古城墙遗址，和为建城而开辟的采石场。后代人还在如今前街南北两端建了柴门，上置“址野古邑”四字门坊。

宋新州城遗址

北宋宣和二年(1120)秋，方腊起义爆发，攻下歙州城。翌年春，北宋王朝残酷地扑灭了这次起义。在歙州城的攻防战中，城池被毁。踩着义军血迹走马上任的州守报请朝廷批准，改歙州为徽州，迁州城于北郊，即现在的新州，修筑新城。由于该处地下为红砂岩，掘井少水，水质亦差，加上近郊扬之、布射、富资三条小河水量不足，无舟楫之利，民人皆感不便，一年之后，复将州治迁回原处、即现在的县城所在。但“新州”作为地名，却延用至今。

在如今的新州，从县第二中学东侧向北至皖赣铁路一段，长约1公里许，尚留有当年修筑的城墙残址。它建在“后河”岸上，外壁高4—5米，内壁高约1米，厚3—5米。在某些地段，

还留有泄水涵洞。在城内西北角有小冈阜，土名“马院山”，该是当年州衙后院蓄马之处。城东北角外侧有一水塘，名“城根潭”，乃因城得名。

1989年夏，省文物考古研究所在城东段作了试掘，见有夯土层，内中有北宋以前的陶瓷残片，而无北宋以后者，可证该城确筑于北宋末，与旧志书所载符。

〔附〕在新州宋城北面，有一古城遗址，面积约0.5平方公里，当地名“土城”。城墙残址高1.5—2米，厚2—3米，西段依山脊，南段沿铁路南侧小山，东、北两段已基本平毁。城址上有古墓，墓砖多带波折纹和麻布纹。该城疑系汉代古城。

潜口发现龙化石

《皖南日报》1944年9月8日载：潜口发现龙化石，呈翠绿色且有宝光。发现人汪歙钟，地点在“老虎跳墙”、獼猴踏碓”之间山凹处。石下端有齿四枝，与上端之石泾渭分明。

传说：建国前，洪村口人在做灰窑时，曾挖到一幅完整的恐龙化石。窑主将其收集，重作“埋葬”。

第三章

古墓葬

竦口东汉墓

该墓位于县城北面12公里的竦口村西，相对高度约15米的小山顶上，农民马根水在1985年秋整地时发现，县文化部门得讯后即至现场作了清理。墓构平面呈刀形，坐西朝东，长约6米，宽2.6米，高约2米；甬道偏北侧，宽约0.8米，长约1米。拱顶、墓门早年被毁。半砖墙，顺砌，砖 $330 \times 156 \times 50$ 毫米，砖底有粗麻布纹，大部分一侧有波折纹，少数带一小篆“刀”

“刀”字。墓底砖拼铺成人字纹，其下用砖侧竖间隔垫撑。墓室内靠门置一大瓮（已残破），红陶，无釉，上有方格印纹。前部有三角形砖柱一，搭砌，内空，有炭末。柱侧有五铢钱一堆，多数朽蚀不可上手，较完整者直径26毫米，眼框9毫米，唇宽1.2毫米。红铜长刀一把，铸成，微弯，单边刀，刃长700毫米，宽约20毫米，背厚5毫米，柄长140毫米，环内为牛头图饰。白陶虎子一把，直口，前胸薄施青釉，有波浪纹，背上提把如蝎，戳小方格纹，四脚短小，后臀平园，可竖置，形制与浙江淳安出土的东汉谢伯文墓虎子近似。陶罐二：一高120毫米，腹径140毫米，口径90毫米，底径70毫米；一高115毫米，腹径130